

江西服装学院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文件

江服质评发〔2023〕9号

关于开展2023届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 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校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的规范化，保障和提高教学质量，根据教育部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办法》（教督〔2020〕5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学校工作计划，决定开展2023届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专项检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检查范围

2023届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。

二、检查方式

本次检查以学院自查为主，学校组织抽查为辅的方式进行。

三、检查要点

选题是否符合专业培养目标要求；写作安排是否合理；学术是否规范；是否达到教学大纲基本要求；深度和难度是否达到要求；撰写质量是否达到规定标准；评分是否合理、能否客观真实地反映学生情况；管理是否规范、文件资料是否齐全等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检查材料

检查材料包括学院、专业、学生层面的材料，具体如下：

1. 2023 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教学大纲；
2. 2023 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指导手册；
3. 2023 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选题方向汇总表；
4. 2023 届毕业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查重率汇总表；
5. 2023 届毕业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汇总表；
6. 2023 届毕业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资料袋；
7. 2023 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总结自评报告。

（二）检查要求

1. 请各学院认真对照《江西服装学院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进阶式管理的工作规定》做好自查工作，认真准备有关检查材料。

2. 请各学院于 5 月 29 日下班前，将检查材料、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资料袋（按专业以优、良二级成绩各报送 2 份）报送至行政楼 314 室，电子材料发送至熊老师邮箱 3539586040@qq.com。

江西服装学院
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
2023 年 5 月 18 日

江西服装学院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

2023 年 5 月 18 日发